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專案工作人員徵才公告

一、職缺：專任助理

二、名額：擇優正取 3 人，並得擇優備取 1 人。

三、資格條件：

- (一) 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校院資訊相關領域碩士學歷(如係外國學歷須檢附經中華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外文畢業證書影本，須加附經翻譯且認證【本國駐外單位、公證等】之中文譯本。)
- (二) 具備服務熱忱、態度親切、溝通能力、積極學習與敬業精神。
- (三) 需具備計畫執行、技術開發或產學合作相關經驗。
- (四) 需具備程式開發能力。
- (五) 曾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僱用為契約進用人員：
 - 1.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之性侵害犯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 2.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行為屬實。
 - 3.經學校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終止契約及終身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之必要。
 - 4.經學校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終止契約之必要，且議決 1 年至 4 年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於該管制期間。
 - 5.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符合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 9 條第 6 項第 2 款之情事。
 - 6.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符合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 9 條第 6 項第 3 款之情事，且於該認定 1 年至 4 年不得聘用或僱用期間。

(六) 如為大陸地區人民，應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在臺設籍滿 10 年以上之規定。

四、聘用期限：自錄取工作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工作內容：

- (一) 協助執行產學合作研究計畫，包含演算法、測試流程設計及研究成果彙整與報告撰寫。
- (二) 負責系統實作、技術驗證及專案進度掌控。
- (三) 技術文獻蒐集與分析、資料收集、數據處理與分析工作。
- (四) 協助撰寫學術論文與計畫報告，並進行對外溝通與聯繫窗口之任務。
- (五) 執行專案進度監控與成果追蹤，確保研究工作按期推進。
- (六) 完成計畫主持人交辦之其他研究與行政相關事務。

六、工作時間：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惟視需要配合加班。

七、工作地址：本校建工校區(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燕巢校區(高雄市燕巢區深中路 58 號)、第一校區(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 1 號)、楠梓校區(高雄市楠梓區海專路 142 號)、旗津校區(高雄市旗津區中洲三路 482 號)、東方校區(高雄市湖內區東方路 110 號)。如獲錄取應於學校指定之上班地點刷上下班卡，基於業務需要或職務調整得指派於各校區間輪調。

八、待遇：依本校專案工作人員管理要點薪資支給標準參考敍薪，**月支數額為新臺幣 50,000 元起(最高不超過 70,000 元)**，並視個人能力、資歷及工作情況調整。

九、報名及聯絡方式：

- (一) 意者請至網址(<https://reurl.cc/YE5m2I>)或至本校人事室網頁下載並填寫「本校專案工作人員應徵報名表」，於 115 年 1 月 19 日(星期一)前報名表電子檔，併同身分證正反面、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如係外國學歷須檢附經中華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外文畢業證書影本，須加附經翻譯且認證【本國駐外單位、公證等】之中文譯本)、相關工作證明等佐證資料影本傳送至 linwc@nkust.edu.tw 信箱或郵寄至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資工系林威成老師收，以郵戳為憑，未依公告檢齊相關證件、逾期及不合者恕不受理。
- (二) 資格符合本校需求者，擇優通知甄試；不合者恕不通知及退件。視實際需要，擇優備取人員 1 名，自甄選錄取公告起三個內有效。
- (三) 聯絡電話：07-3814526 轉 15806，用人單位：資訊工程系/林威成老師。